【附件一】

**中原大學商學院學生修讀EMI課程獎勵申請表**

|  |
| --- |
| 個人資料 |
| 姓名 |  | 入學年月 |  |
| 學號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科系班別 |  | E-mail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申請日期 |  |
| 申請項目 |
|  一、全英語課程修習獎勵(但不包含語言中心支援開設之語言相關課程)* 1. □為大學三年級學生並於前一學年度EMI課程實得學分達8學分(含)以上，且占前一學年度總實得學分20%(含)以上，核發新台幣2,000元
	2. □為碩士二年級學生並於前一學年度EMI課程實得學分達9學分(含)以上，且占前一學年度總實得學分20%(含)以上，核發新台幣2,000元

 二、商學院大學部學生畢業前修畢EMI英語課程累積數達標者1. 畢業之年月: 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月
2. □畢業前EMI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16學分(含)以上，核發獎勵金3,000元
3. □畢業前EMI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32學分(含)以上，核發獎勵金5,000元
4. □畢業前EMI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64學分(含)以上，核發獎勵金8,000元
5. □畢業前EMI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98學分(含)以上，核發獎勵金12,000元
6. □畢業前EMI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128學分(含)以上，核發獎勵金17,000元
 |
| 是否曾於大二升大三/碩一升碩二前申請過全英語專業課程獎勵金?  □是，曾經申請過 □否，這是第一次申請 |
| **擬申請獎勵金費用共 :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元** |
| 檢附文件清單及說明 |
| 1. 應檢附大二學年度/碩一學年度之修課課表及其成績單(影本)
2. 畢業前修畢EMI英語專業課程累積數達標者，應檢附歷年每學期成績單(影本)
3. 申請人提供匯款帳戶存摺封面(影本)

申請人簽名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正楷) 日期 :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 |
| 審查結果 |
| 審查人簽章 | 結果 | 主管簽核 |
|  | □ 通過，共核發金額 :\_\_\_\_\_\_\_\_\_ □ 未通過，原因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 |